柳州市鱼峰区阳和街道公共就业服务保障事务所

2021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柳州市鱼峰区阳和街道公共就业保障事务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柳州市鱼峰区阳和街道公共就业保障事务所 2021年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柳州市鱼峰区阳和街道公共就业保障事务所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柳州市鱼峰区阳和街道公共就业保障事务所 概况**

一、主要职能

柳州市鱼峰区阳和街道公共就业服务保障事务所主要职责是劳动保障，劳动就业，为劳动者提供就业管理，为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柳州市鱼峰区阳和街道公共就业服务保障事务所

**第二部分：柳州市鱼峰区阳和街道公共就业保障事务所 2021年部门决算报表**

此部分另附表格，详见柳州市鱼峰区阳和街道公共就业保障事务所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柳州市鱼峰区阳和街道公共就业保障事务所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本部门2021年度总收入90.0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5.36万元, 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18.30万元，下降16.89 %。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5.35万元，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20.53万元，下降21.41%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及人员调整。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一致；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一致；

4.事业收入0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一致；

5.经营收入0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0.01万元，为部门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0.0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一致；

6.年末结转和结余14.69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2.22万元，增长17.80%，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二）本部门2021年度总支出90.0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77.05万元, 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18.83万元，下降16.89%。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5.60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支出及事业运行支出，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15.63万元，增长19.24%，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社保基数调整。

2.卫生健康支出（类）4.08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0.94万元，下降18.73%，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3.住房保障支出（类）7.36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2.77万元，增长60.35%，主要原因是：补缴上一年度的住房公积金及缴费基数增加。

4.结余分配0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一致。

5.年末结转和结余13.00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1.69万元，下降11.50%，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二、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7.04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16.62万元，下降17.75%。其中：基本支出65.77万元，项目支出11.27万元。

本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1.33万元，支出决算为77.0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年初预算为8.41万元，支出决算为8.41万元。主要用于村（社区）劳动保障窗口工作人员交通补贴和公务移动通信补贴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0.50万元，支出决算为44.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32%。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2.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决算数小于预算是的原因是人员调整。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64万元，支出决算为5.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16%。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的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82万元，支出决算为2.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68%。主要用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的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1.15万元。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85万元，支出决算为2.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15%。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的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11万元，支出决算为1.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7%。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的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4.41万元，支出决算为7.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6.89%。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5.77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工资福利支出65.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13.45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薪及社保基数调整。

1. 商品和服务支出0.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69.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办公费用支出减少。

四、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五、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无预算，与上年一致。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年初无预算，与上年一致。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所属单位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共计0个，累计0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年初无预算，与上年一致。购置了0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0万元，年初无预算，与上年一致。2021年，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全年运行费支出0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年初无预算，与上年一致。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次，人次0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次，人次0次。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整体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预算完成率达到目标值，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各项支出绩效情况理想，达到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柳州市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柳州市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柳州市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